

广州珠江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广州珠江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 2022 年 11 月 1 日、11 月 2 日、11 月 3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 **资产置换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1 日发布《关于筹划重大资产置换暨关联交易的提示性公告》（编号：2022-055），本次重大资产置换尚处于筹划阶段，尚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具体交易标的资产范围、交易价格等要素均未最终确定，交易双方尚未签署任何协议，交易方案仍需进一步论证和沟通协商，仍需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必要的决策程序，并经监管机构批准后方可正式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 **业绩下滑风险：**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8 日披露了《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司 2022 年 1-9 月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4.93 亿元，同比下降 695.29%，业绩下滑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 2022 年 11 月 1 日、11 月 2 日、11 月 3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核实，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情况正常，未发生重大变化，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二）重大事项情况

公司正在筹划重大资产置换事项，拟将所持有的房地产开发业务相关的资产负债与珠实集团、珠江健康合计持有的珠江城市服务 100% 股权进行资产置换，差额部分以债权及现金补足，债权及现金的具体比例根据审计评估结果及双方协商确定，但不涉及发行股份。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1 日发布《关于筹划重大资产置换暨关联交易的提示性公告》（编号：2022-055）。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公司实际控制人广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问询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公司已披露信息外，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公司核实，公司未发现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影响的需要澄清或回应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除公司已披露信息外，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公司未发现其他有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在上述股票异常交易期间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其他持股 5% 以上股东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风险提示

（一）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股票于 2022 年 11 月 1 日、11 月 2 日、11 月 3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股价波动幅度较大，存在市场情绪过热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二）重大事项进展风险

本次重大资产置换尚处于筹划阶段，尚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具体交易标的资产范围、交易价格等要素均未最终确定，交易双方尚未签署任何协议，交易方案仍需进一步论证和沟通协商，仍需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必要的决策程序，并经监管机构批准后方可正式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三）业绩下滑风险

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8 日披露了《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司 2022 年 1-9 月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4.93 亿元，同比下降 695.29%，业绩下滑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已披露事项外，公司没有其他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相关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州珠江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1 月 4 日